**监督索引号53040300436100801000**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承担辖区内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2）为搞好计划生育提供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生育指导与避孕咨询,婚前咨询与新婚保健,做好计划生育放环,取环等服务,为生殖健康提供咨询及优质服务，做好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3）接受区级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内公共卫生管理职责，负责对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4）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病症进行恰当的处理与转诊。(5) 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医疗常见病、多发病及护理，预防保健卫生技术人员培训，初级卫生保健规则实施，为辖区人民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合作医疗组织与管理，卫生监督与卫生信息管理。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进一步健全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进一步完善了党组织生活制度，修订《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民主议事决策制度》，制订了《安化彝族乡卫生院党支部党建品牌创建工作方案》，完善支部委员会责任分工、民主议事规则、“三务”公开制度等，提升党支部自身建设水平。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认真开展反腐倡廉教育，将政治理论学习纳入支委会、职工例会的日常议程，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深化“清廉医院”建设，开展拒做“躺平式”干部，持续推进“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激发职工工作积极性，不断推进我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

2.持续推进党建引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结合卫生系统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和行风评议工作，加强领导，健全机构，加大宣传教育，明确工作重点，强化社会监督，严格“九不准”行为，通过严抓行业作风建设，深化了服务内涵，强化了医院管理，促使我院的党风廉政建设和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工作有新的进展。

积极推进院务公开，完善院务公开制度。把群众普遍关心、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容易滋生腐败的各类事项作为重点公开内容。自觉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充分发挥党内监督、上级监督、群众监督，形成监督合力，增强监督效果。

3.加强质量管理，保障医疗安全，提升业务量

（1）规范医务人员的医疗行为，严格依法执业。组织医务人员认真学习卫生法律法规和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开展自查自纠，并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加以整改，促进了医院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

（2）严格落实首诊负责，三级医师查房、疑难病例讨论，危重患者抢救，交接班等核心制度。认真执行《病历书写基本规范》，提高病历质量，强化“三基三严”训练，有计划，有目的的组织医护人员业务学习，传输新的知识，训练务技能。通过开展理论知识学习与考试，业务技术训练，在全院营造了重学习、重安全、重质量、重技术、重服务、重实效的良好氛围。

（3）加强医院感染控制工作。继续加强传染病预防管理，按照《传染病应急预案》、《院内感染控制方案》、《医疗垃圾及废物的处理规范》等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出现的传染病，按要求及时上报。积极预防院内感染，树立无菌观念，制定洗手制度，严格按照要求洗手，减少院内感染的发生。医院感染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抽查，杜绝了医疗垃圾和医疗废物的外流。积极开展院感控制知识培训，采取分散与集中，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办法举办各类培训，提高全院职工对院内感染控制的意识。

（4）严格执行基本药物管理制度，巩固基本药物政策实施。健全《药品购进验收制度》、《索证制度》，优先使用基本药物，将基本药物使用率纳入处方点评范围，确保除特殊管控药品外，全部通过《玉溪市药品配送结算管理系统》进行集中采购，实行零差率销售。严格执行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政策，按时完成带量采购任务数，采购时做到优先选择国家集采品种，继续推进集采工作常态化。为进一步推进巩固基本药物制度实施的目的和优势，提高院内及辖区内卫生室合理用药水平，取得良好效果。

（5）落实处方点评制度。对处方实施动态监测及超常预警，对不合理用药及时予以干预，认真落实抗菌药物分级管理制度，明确各级医师使用抗菌药物的处方权限，对不合理使用抗菌药物的医务人员严肃处理，每月均随机抽取门诊处方100张及不少于10份病历点评，并将点评结果公布在我院QQ工作群中，促使临床用药安全、有效、合理。

（6）扎实业务知识，提高诊疗能力，完善科室建设，优化就医流程和环境。2023年我院开通120急救服务，有效满足了辖区内群众的急诊急救需求，为患者疾病救治和生命抢救争取黄金时间；完善自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人员培训，积极创建老年友善医院，区级初审已通过；

重视中医适宜技术发展，加强中医诊疗和康复技术提升，目前，中医科特色项目有艾灸、颈肩疾病康复，腰椎病康复、针灸等，患者认可度、满意度逐年上升。

4.规范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我院以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为根本目标，致力于人人享有基本卫生医疗服务，积极为老年人开展免费体检，探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新机制，采取有力措施深入扎实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实施，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共同关注与支持，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指标完成率逐年提高。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7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室、公卫科、护理部、检验科、中医科、全科。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分别是：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2023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3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0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0人），事业人员13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0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0人（离休0人，退休0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4人（离休0人，退休4人）。

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超编原因：我单位车辆为救护车，属于特种专业车辆。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2023年度无“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为空表。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属于二级预算单位，不涉及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故《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2023年度收入合计3,184,700.5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74,483.09元，占总收入的83.98%；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510,217.49元（含教育收费），占总收入的16.02%；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110,468.91元，增长3.5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24,383.38元，增长4.88%；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称变动，政策性工资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上级补助收入增加0.00元，增长0.00%；；事业收入减少13,914.47元，下降2.6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1名员工工作调动，事业工资减少；经营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2023年度支出合计3,369,252.66元。其中：基本支出3,312,368.16元，占总支出的98.31%；项目支出56,884.50元，占总支出的1.69%；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经营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86,323.72元，增加2.61%。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13,598.85元，增加10.46%；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纳入公用经费及村医费用增加；项目支出减少170,390.63元，减少74.97%；主要原因是项目费用纳入公用经费；上缴上级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经营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0.00元，增长0.00%。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2,617,598.59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2,007,001.38元，占基本支出的76.6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610,597.21元，占基本支出的23.33％。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56,884.50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0.00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商品和服务支出55,142.50元，其中专用材料费5,550.00元,劳务费49,529.50元；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742.00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74,483.09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98%。与上年相比增加124,383.38元，增长4.8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6,112.1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9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19200.00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66912.16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2,326,465.93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6.99%。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支出1,471,132.68元，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12,389.00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647,800.71元，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支出5,550.00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686.82元，公务员医疗补助79,022.63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142.09元，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12.00元，其他其他医疗救助支出1,730.00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61,905.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0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161,905.0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23.其他（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无此事项。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上年一致，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3年度及上年度均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元，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卫生院（玉溪市江川区安化彝族乡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资产总额3,042,585.31元，其中，流动资产1,051,395.87元，固定资产1,991,189.44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0.00元(净值)，其他资产0.00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71,394.65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91,981.64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1辆，账面原值56,391.00元；报废报损资产17项，账面原值302,712.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53040300436100801111**